

冠县贾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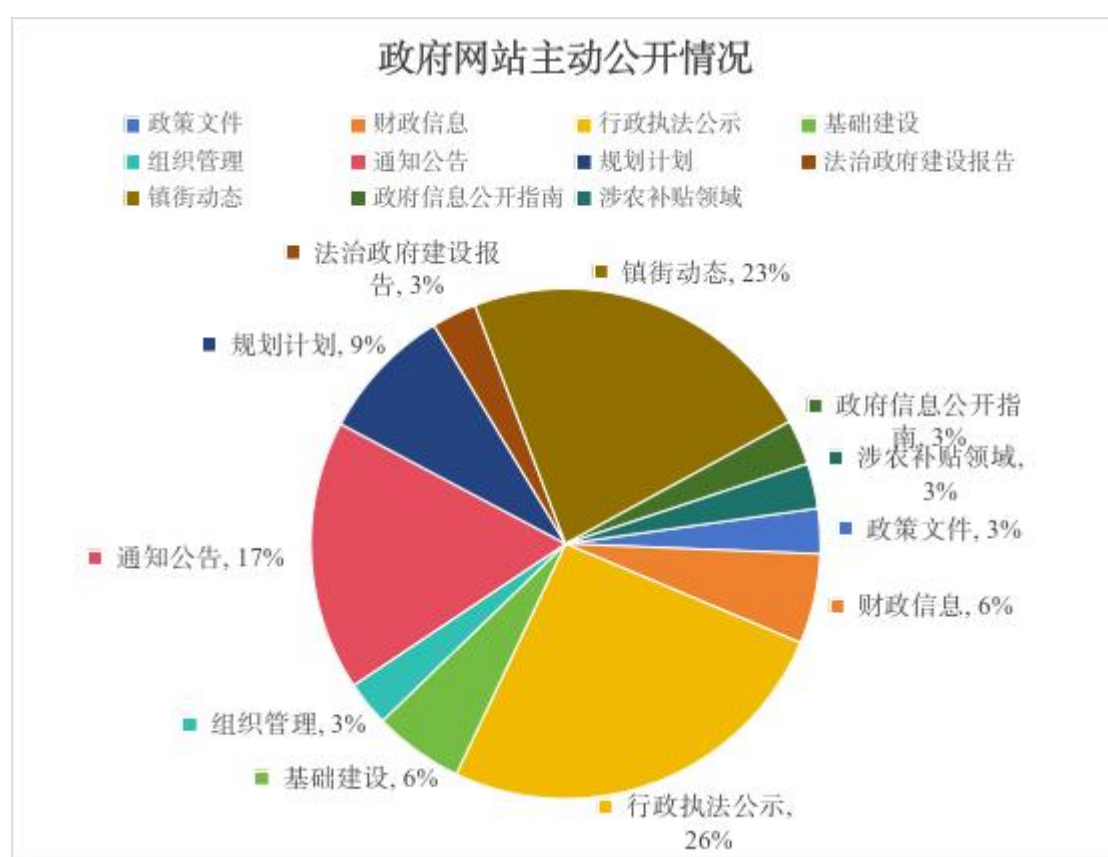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相关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冠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guanxian.gov.cn/>）下载。公众如需进一步咨询了解相关信息，请与冠县贾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山东省聊城市冠县贾镇政府驻地府前街1号；邮编：252513；电话：0635-5810001 邮箱：gxjzliuwenbo@lc.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5年，冠县贾镇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围绕“主动公开提质效、依申请公开促规范、基础保障强支撑、制度创新出经验”工作思路，认真落实政务公开的工作要求。

（一）主动公开

2025 年，通过冠县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发布政府信息 35 条，主要包括政策文件 1 条、财政信息 2 条、行政执法公示 9 条、基础建设 2 条、组织管理 1 条、通知公告 6 条、规划计划 3 条、法治政府建设报告 1 条、镇街动态 8 条、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1 条、涉农补贴领域 1 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5 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2025 年，贾镇人民政府持续深化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

作，紧扣政务公开标准化数字化提升要求，严格落实审核机制，常态化开展保密审查与业务培训，不断提升信息发布规范化水平，公开内容更具针对性和实效性，助力群众全面掌握镇域发展动态，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贾镇人民政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将政务公开体验区建设作为优化政务服务的重要抓手，全面前移服务阵地，直接布局在群众办事的前沿区域。体验区内配齐自助查询终端等便民设备，群众可随时自主查阅政策文件、事项办理流程、财政收支情况等各类公开信息；同时安排工作人员常态化驻点值守，实时为群众答疑解惑、提供精准指引，帮助群众高效获取所需内容，切实打通政务公开“最后一公里”。



（五）监督保障

持续夯实政务公开工作根基，明确专人专职负责日常工作推进。对政策文件、政务动态、民生服务等各类公开信息，严格落实定期梳理、及时更新机制，确保所有公开内容均依规依纪、准确规范发布。同时，不定期组织开展政务公开业务专题培训，切实提升经办人员的业务能力与实操水平；依托便民服务大厅、政务热线等多元渠道，广泛吸纳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以群众需求为导向优化工作举措，推动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健康高效运转。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0	0	0	0	0

		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 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信息公开时效性不足，存在滞后发布问题，未能及时响应公众信息获取需求；二是公开信息内容质量有待提升，存在内容不够详实、针对性不强、深度不足等问题。

(二) 改进情况

其一，强化时效意识培育，定期组织工作人员开展信息公开时效性专题培训，明确信息发布时限要求，提升主动公开、及时公开的责任意识和执行能力。其二，提升内容质量管控，系统梳理公开事项清单及相关材料，聚焦群众关切热点优化公开内容；同步开展业务能力专项培训，重点提升工作人员信息筛选、编辑整合及审核把关能力，确保公开信息准确、详实、有针对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鲁政办字〔2020〕179号）规定，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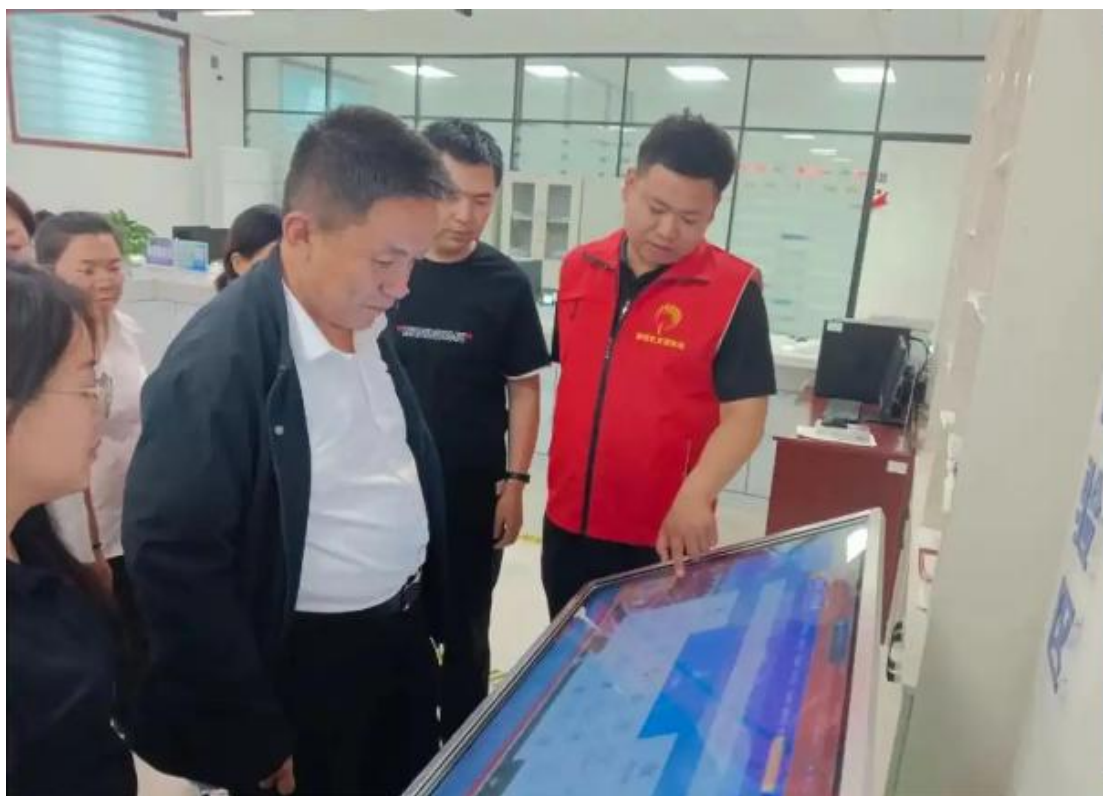
2025年度，我镇严格落实《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5年冠县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的通知》的最新要求，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工作思路，大力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充分保障广大群众对应急管理工作的知情权、监督权、参与权。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5年未收到建议提案。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为提升政务公开水平，增强政府工作透明度，并保障民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2025年5月贾镇举办了“培训与体验并行，深化政务公开”的活动。该活动深入解读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核心内容，并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途径及流程进行了详尽地阐述。



（五）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1.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5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
2. 行政许可数量、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数量，包括已公

开和依法未公开的全部处理决定。

3. 行政复议机关作为共同被告的行政诉讼案件，只计算原行为主体的案件数量，不计算行政复议机关的案件数量。